

## 消费与法

# 一盘蒜蓉虾卖430元 买单时被4个大汉围住 游客国外“被宰”，该如何维权？

谢舒奕

游客青岛吃虾宰客事件曾在网上引起轩然大波,其实境外旅行也会遇到这档子事。近日,宁波网友“deave3000”在当地论坛上吐槽称,他赴泰国自由行期间遭遇“山寨”网红餐厅宰客,店主在菜单上“做手脚”,将一盘蒜蓉虾卖了430多元,其中还掺有变黑的虾,买单时他就被4个大汉围住。

此帖引来近3万网友围观。而由此引发的境外旅游维权也成了热议话题。

## 事件:

### 菜单藏“猫腻”，一盘虾卖430多元

这是“deave3000”一家人首次出国旅游,目的地是泰国普吉岛。

据“deave3000”描述,他出发前做了攻略,瞄准当地一家叫“Number SIX NO.6”的网红餐厅。正巧,抵达目的地首日,他们沿着芭东沙滩逛街,一家名为“6第六号”的餐厅映入眼帘。“我眼前一亮!这肯定就是我要找的那家了。”于是,他们开心地进了餐厅,“当时觉得运气真好,网红店竟不用排队!”他说。

没料到,随之而来的是“狗血”剧情。“前来接待的,是个爆炸头的服务员,人很热情,会讲流利的中文。”“deave3000”在帖子里写道,他们点了3份饭、蒜蓉虾、冬阴功汤和2杯饮料。其中,对方端上来的虾,量虽足,“但有些黑得头都掉了,根本没法吃,再看菜单,结果发现标价‘350铢’后面是个‘/100g!’”也就是说,100克要卖约70元人民币。

“就当自己交学费吧!”“deave3000”称,买单时,经过交涉,光那盘虾,他们最终被迫付了2200泰铢(折合人民币430多元),而且期间,“4个服务员围着我,生怕我‘冲动’,剩下50铢也没找给我,说是小费。想想当时老婆孩子都在,我抱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心态也就算了。”

## 查询:

### 此“六”非彼“6”，团购网上清一色骂评

事实上,“deave3000”用餐期间瞄了一眼大众点评网,发现他误入的“6第六号餐厅”,并非店名为“NO.6餐厅”的网红餐厅。在接下来的行程中,他终于找到了正宗的网红餐厅——“NO.6”。从其提供的图片看,门口排着长队,“味道还可以,价格也不贵。”他吃后评价道。

在大众点评上定位“普吉岛”,输入“6第六号餐厅”,果然,这家店网评只有“两星”,28条评论清一色是骂评。人均消费高达“382元”,消费过的客人都说这是一家“黑店”,且以为是网红名店误入的居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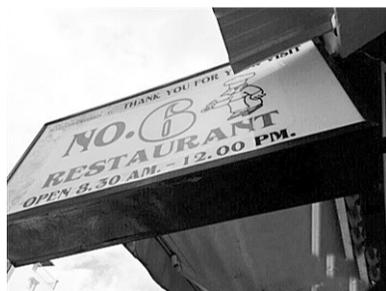
有相似经历的网友“cysmile77”称,“下单前反复跟对方反复确认‘一份多少钱’,对方说350泰铢,期间也没有称重、没有告知份量,吃完收钱就说‘4700泰铢’。”随后双方闹到警察局,他才勉强要回了餐费的20%。

网友除了吐槽此店“贵”以及“海鲜一律不给称重”之外,其他菜品方面还有“咖喱蟹没有蟹味,是空壳死蟹”“菠萝饭没有菠萝”“贝壳很脏”等诸多描述。

这家餐厅在团购网上并未留下电话号码,网上也搜不到关于此店的公开信息。“一家靠冒充网红名店生存的山寨餐厅,怎会公开店铺信息呢,岂不是给自己添堵吗?”资深旅友夏磊分析道。



山寨餐厅“6第六餐厅”



网红名店“NO.6餐厅”

## 观点:

### 海外维权不易,但仍应坚持

出境游本来是个开阔视野、愉悦身心的机会,但因在国外“被宰”而事后大吐苦水的中国游客不在少数。那么,游客应该如何维权呢?

不少游客表示在海外遭遇侵权事件时,大多选择“忍”,最后不了了之,一方面是因为语言不通,投诉无门;另一方面则是因为海外出行时间短,不想浪费时间,还担心可能问题还没处理好,人已经回国了。而不法商家正是抓住游客“人在外,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心理,有恃无恐。

宁波市消保委副秘书长周丽娟也感慨“海外维权确实不易”,但还是希望大家遭遇不公时能够坚持维权。一些资深旅友也认为,“坚持维护合法权益的同时,也可避免旅游市场发生恶性循环”。

“随着近年来中国游客出境群体的不断扩大,不少国家、地区都有专门接受中国游客投诉维权的机构,但各地机构名称以及维权的方式方法或有不同。”周丽娟表示,遇到类似情况应果断报警,并收集相关证据,比如保留菜单、索要收据等。

比如,如果游客在韩国遭遇不公,可以拨打韩国旅游发展局24小时多语种服务热线1330进行投诉,或者在景区附近寻找旅游警察进行投诉。目前,首尔明洞、清溪川、南大门以及釜山的海云台、广安里等热门景区均有精通中文的旅游警察,帮助大家解决纠纷。

此外,游客自身也应提高警惕。“网友‘deave3000’如在进店前认真核对店名,也许能躲过被宰。”夏磊说。

## 法治漫画

### 村镇不可随意扮

曹一图 张凡文

近年来,美丽乡村、历史文化名镇等项目在各地快速推进,一批村镇旧貌换新颜。与此同时,建筑风格城市化、趋同化,仿古、仿洋盛行等现象,使乡村风貌保护工作堪忧。传统一旦丧失将难以挽回,既挖掘地方特色,又能与时代完美相融,保护与发展并重,乡村风貌才有可能在保护中获得新生。

这正是:村镇摇身变,传统多留憾。建设须有方,不可随意扮。



## 以案说法

# 一起单方事故 一车人全被拘 这是怎么回事?

高波 王俊

近日,临海杜桥医化园区附近发生一起单方交通事故:车子撞得稀烂,幸好人员无恙。本来把后续处理交给保险公司就好,然而交警赶来后,却发现情况并不寻常——经过一番调查,肇事司机老冯因醉驾被刑事拘留,3名同车乘客因提供虚假证言,也被行政拘留。

事故发生当晚,货车司机张师傅在东海第四大道医化园区附近卸货,刚想回车上,停在路边的货车被一辆疾驰而来的越野车撞到了马路对面。“货车差点被撞飞,还好我人没在车上。那辆越野车更惨,完全撞烂了。”张师傅报警后,帮着把车里人拉出车外。

等交警赶来,越野车上的人员已全部安全撤离,站在边上的男子江某自称是肇事司机,因朋友老冯喝了酒不能开车,故打电话托他代驾,没想到还是出了事情。

这时,车上另两名乘客大冯和小冯也随声附和,表示刚才确是江某开的车。“不是自己的车可能开不顺手吧,太不小心了。”大冯摇摇头说,“这车技烂的,刚才吓死我们了。”

尽管江某等人说起来绘声绘色,还加了许多细节在里头,但交警听着反而别扭。为何其余几人一身狼狽,自称开车的江某却衣着完好?乘客大冯说和江某一起吃饭,江某没喝酒所以开车,而乘客老冯却说饭后因喝了酒,才打电话把江某叫来开车的。

演技不行难免穿帮,几人越说破绽越多,交警调出监控一看,啥都明白了,自称司机的江某是事故后才赶到现场的。在证据面前,老冯终于站出来承认是他开的车,当晚吃饭时喝了不少酒,怕被交警处理,于是想到找江某顶包。江某因受过老冯介绍工作的恩惠,只能硬着头皮前来。

经台州市公安局司法鉴定中心检测,老冯血液中酒精含量为231mg/100ml,已达到醉驾标准。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老冯目前已被刑拘,而江某、大冯、小冯因提供虚假证言,也分别被处以行政拘留8日和5日。



## (2016)浙0302民初11191号

湖北天应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佑安消防系统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302民初111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在60日内前往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金融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 (2016)浙0304民初1676号

郑兴国:本院受理原告吴朝兴与被告郑兴国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304民初16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逾期即视为送达。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

## (2016)浙0304民初2717号

尚才兵:本院受理原告温州正达环保设备有限

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304民初271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

## (2016)浙0304民初4797号

胡圣丹、胡道生:本院受理原告陈潮恩诉你(被告)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304民初47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

## (2016)浙0304民初6780号

李晶、王凤伟:本院受理原告温州市大都鞋业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庭前调解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

## 法院公告

2017年3月3日

告知书、诚信诉讼告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裁判文书上网范围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17年5月22日下午14时30分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 (2016)浙0382民初7643号 蔡庆林、庄华平: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成支行与被告蔡庆林、庄华平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382民初76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虹桥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7)浙0324民初721号

朱柳会、郑光洁:本院受理原告郑陈和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网上诉讼服务流程告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诚信诉讼告知书、监督卡等。原告的诉讼请求:1.判令二被告立即向原告共同偿付电汇款72678元及利息损失(从2015年2月3日起至债务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加收50%计付);2.本案诉讼费由二被告承担。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7年6月12日下午14时30分在永嘉县人民法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不到庭应诉的,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永嘉县人民法院 (2016)浙0411民初4001号 申杰、王振伟:本院受理原告徐建浩诉被告申杰、王振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411民初4001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

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嘉兴市秀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411民初3998号 林峰:本院受理原告徐建浩诉被告林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411民初3998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嘉兴市秀州区人民法院 (2017)浙0411民初142号 周国君、夏建英:本院受理原告王建生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材料。原告请求判令周国君归还借款20000元,并支付利息;夏建英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二人共同承担诉讼费。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4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嘉兴市秀州区人民法院